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元建设”或“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持续督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等相关法规规定，对龙元建设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001号）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67,657,955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0.71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 2,866,616,698.05 元，扣除承销费、会计师费用、律师费等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2,840,212,858.48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8 年 4 月 18 日到位，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8]第 ZA12835 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监管协议。

二、发行申请文件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公司 2017 年 7 月 15 日披露的《龙元建设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三次修订稿）》，公司计划将募集资金分别用于渭南市临渭区 2016 年新建学校 PPP 项目、宣城市阳德路道路建设工程 PPP 项目、开化火车站站前片区基础设施配套工程 PPP 项目以及商州区高级中学建设 PPP 项目，具体见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公司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渭南市临渭区 2016 年新建学校 PPP 项目	101,462.00	85,744.14

2	宣城市阳德路道路建设工程 PPP 项目	93,668.43	90,058.81
3	开化火车站前片区基础设施配套工程 PPP 项目	77,617.93	65,310.33
4	商州区高级中学建设 PPP 项目	53,160.00	45,548.39
合计		325,908.36	286,661.67

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在募集资金到位后，若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的募集资金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降低公司运营成本，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使用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具体时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到期后公司将及时、足额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超过目前预计，公司将随时利用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及时归还，以确保项目进展。

公司将严格遵循《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2013 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要求，规范使用该部分资金，仅限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的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此次借用资金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四、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决策程序

龙元建设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时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内部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2、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有利于避免募集资金闲置，充分发挥其效益，没有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于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宜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谢吴涛


王家海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5月6日